



卫 生 行 政 执 法 文 书

立案报告

第 1 页共 1 页

当事人:刘*敏, 地址: 河南省安阳市北关区彰北街道办事处方北营村;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联系电话: 135****8449, 身份证号: 4105*****2513。

案件来源: 社会投诉举报的

受理时间: 2023 年 7 月 21 日

案情摘要:

2023 年 7 月 21 日安阳市北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接到对“方北营村刘孝敏”的投诉件后, 7 月 21 日安阳市北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执法人员杨志光、胡海涛出示执法证件说明来意后, 在刘孝敏的陪同下, 对安阳市北关区彰北街道办事处方北营村刘孝敏住处进行了现场检查并了解相关情况, 经检查发现:

- 1: 该诊所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诊所备案凭证》。
- 2: 诊所内见到有针剂、注射器(详见扣押物品及现场图片)。
- 3: 见到刘孝敏提供了执业医师证件。

4: 经现场询问调查刘孝敏, 核实其 2023 年 7 月 19 日对投诉人家属张付珍实施了诊疗行为。

经初步审查, 当事人的行为涉嫌违反了《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的有关规定, 依法应当给予行政处罚, 建议立案。

经办人签名: 杨志光 胡海涛

2023 年 7 月 26 日

负责人审批意见:

同意立案, 自 2023 年 7 月 26 日起立案, 由杨志光主办、胡海涛协办。

负责人签名: 秦昂

2023 年 7 月 26 日